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p>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p>	<p>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数字化营销服务；能源管理和能效监控技术开发；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相关技术开发和服务；动漫游戏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接受委托从事通信网络维修维护；虚拟现实技术应用；数字化展览展示；云计算、大数据、虚拟化产品的技术开发与应用；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以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核定内容为准）；接受委托从事劳务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非银行支付业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安全管理的硬件和软件的设计开发、服务和维护；电子商务全品类经营业务（具体批发和零售品类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p>
<p>第七条 公司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p>	<p>第七条 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p>
<p>第三十九条</p> <p>（十四）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p>	<p>第三十九条</p> <p>（十四）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p>

<p>.....</p> <p>第四十条</p> <p>(六)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p> <p>.....</p>	<p>.....</p> <p>第四十条</p> <p>(六)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p> <p>.....</p>
<p>第四十一条</p> <p>(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p> <p>(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净利润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p> <p>(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p> <p>(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净利润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p> <p>.....</p> <p>本条所称交易包括以下事项:</p> <p>(一) 购买或者出售资产;</p> <p>(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p> <p>(三) 提供财务资助(含委托贷款);</p> <p>(四) 提供担保(含对子公司担保);</p> <p>.....</p> <p>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 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 仍包括在内。</p>	<p>第四十一条</p> <p>(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p> <p>(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净利润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p> <p>(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p> <p>(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净利润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p> <p>.....</p> <p>本条所称交易包括以下事项:</p> <p>(一) 购买或者出售资产;</p> <p>(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 设立或者增资全资子公司除外);</p> <p>(三) 提供财务资助(含委托贷款);</p> <p>(四) 提供担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p> <p>.....</p> <p>公司下列活动不属于前款规定的事项:</p> <p>(一) 购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不含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p> <p>(二) 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不含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p> <p>(三) 虽进行前款规定的交易事项但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活动。</p>

除上述条款进行修改以外, 无其他内容修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证券代码：300634

证券简称：彩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9

会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8日